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购买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
- 投资金额：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 特别风险提示：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理财投资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理财或存款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应在上述额度以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此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理财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合理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或存款，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回报。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二）投资额度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

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理财或存款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总金额应在上述额度以内。本次用于投资的资金均为闲置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三）投资期限

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投资品种

公司拟通过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以及其他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方式。

（五）授权事宜

在投资额度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王玉先生审批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具体操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六）审议程序

本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金融机构短期理财产品或存款投资，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资金周转和需要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及资金需求产生影响。通过适度的金融机构短期理财产品或存款投资，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回报。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现金管理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2、存在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拟投资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品种已限定为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产品，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

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公司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或存款类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理财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总金额应在上述额度以内。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王玉先生审批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具体操作。授权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金融机构短期理财产品或存款投资，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资金周转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及资金需求产生影响。通过适度的金融机构短期理财产品或存款投资，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回报。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总金额不得超过审批额度。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3、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5日